

Message to You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01 週

敦小快報

115 年 8 月 31 日至 115 年 9 月 4 日

發行人：劉建男

編輯：黃卉君、黃潤生

王培成、吳雅慧

執行編輯：陳芊穎

出版者：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

【教務處】

<教學組>

1. 8/31(一)開學日課後照顧班開始上課，請班級導師協助告知學生上課地點，並請上課老師確實掌握小朋友名單，協助核對，有問題請洽教務處。
2. 115學年度教師課表，倘有調整需求，請老師務必填寫「課表調整申請表」並於8/31（一）前交至教務處，課表調整申請表請至教務處索取，逾期恕無法協助辦理，請老師們多包涵。導師課務麻煩於9/2（三）前完成填寫，簽名後交至教務處。
3. 外聘本土語課程（含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新住民及臺灣手語）於第一週開始上課，上課教室如下：

本土語類別	上課教室	備註
閩南語	原班教室	
客家語 (四縣腔)	A教師會 B電視台	一～三年級： 第 1、2、3週安排本土語老師、行政同仁至各班接學生至指定教室上課，第4週起請學生直接至指定教室上課。
客家語 (海陸腔)	A教師會 B怡心軒	
原住民阿美族語	圖書館會議室	
原住民泰雅族語	圖書館會議室	
原住民南排灣語	電視台	四～六年級： 請學生直接至指定教室上課。
臺灣手語	綜合教室	
新住民語印、越 馬	電腦教室4 電腦教室3	

4. 各班班級本土語上課清單已放置開學資料袋，請導師協助提醒孩子到正確的教室上課(4~6年級)，或在原班等候(1~3年級)，謝謝。
5. 小小叮嚀：老師們若須參加校外研習，請務必印紙本報名表交至教學組（除非該研習另公告不列印薦派），待整份報名表核章完畢後，教學組方能上網薦派，所以請老師要預留作業時間，以免耽誤報名時間；週三群組研習則無須列印紙本，教學組直接薦派。謝謝！

6. 各位老師們請假若須教務處協助派代，請務必給予**3個工作天**處理派代事宜，非常感謝大家的合作。
7. 臺北市學生美術比賽暨展覽實施計畫已公告，校內收件截止日期為9/7(一)，逾期恕無法受理，請老師鼓勵學生踴躍參賽，相關說明公告於校網！
8. 暑假推動「假期愛學習～自主學習我決定」計畫，請各班於115年9月11日提交至多5名學習成果優良學生，發給學習成果優良獎狀。成果擇優繳交至多三件作品，可以是電子檔或實體作品，透過網頁或於圖書館展示。相關計畫請參閱員工入口網或校網。

<設備組>

1. 教科書已發至各班，調配需求請於 9/3(週三)前攜帶有【導師簽名】的調配單、課本進行至圖書館進行，謝謝。
2. 洽設備組長申請或續辦事宜：
 - (1) 美勞教材、自然材料清點驗收，並請學年及領域代表回傳簽收單(9/3 前)。
 - (2) 班書小天使 2-4 位名單(9/3 前)，班書巡迴及書香系列活動預計自 9/14 起實施。
 - (3) 各班訂購的簿本增退(9/4 前)，逾期則無法再追加，敬請見諒。
 - (4) 115-1 敦化兒童訂購意願調查表(9/4 前)
 - (5) 人間福報訂購及申請入班教學(9/4 前)
 - (6) 臺北市小主播比賽收件：9/9(三)前填妥報名表及受訪者同意書交至教務處設備組；9/16(三)前將影片檔及報名表交至教務處設備組。
 - (7) 親子自編故事劇本徵件比賽(9/23 前)
3. 新生閱讀起步書籍已於八月份整理派發至一年級各班，導師可參酌發給學生 帶回家閱讀或布置班級圖書角，並協助多多推廣一年級好書閱讀。
4. 晨讀好時光 15 分鐘自第二週 9/8 開始，每星期二、四、五，早晨 8：25 至 8：40 進行，班級落實晨讀紀錄，導師運用晨光好時光紀錄表勾選紀錄並於期末繳回，每年度得從優敘獎。
5. 圖書館利用教育和書香小偵探自第三週起按年段實施，調查表請於 9/4 前交給圖書館幹事。

<註冊組>

1. 請導師協助掌握學生出缺勤狀況，若需請假請依請假流程向生教組提出申請。在學期中若有未經請假而三天未到校之學生，請導師依中輟通報流程處理。**學生人數檢核表**請於 9/2 (三) 放學前繳回註冊組，謝謝！
2. 請各班導師協助將**學生資料調查表**於開學當日發給每位學生回家填寫，並請老師統計後填在**學生資料調查統計表**內，9/3 (四) 放學前請繳回**學生資料調查統計表**至註冊組，謝謝！
3. 安心就學補助申請表已放置於開學資料袋，請各班導師提醒有申請需求之學生應於 9/4 (五) 前繳交至教務處註冊組，逾時無法受理。另也請各班導師主動了解學生情況，對於經濟弱勢家庭或家庭突遭變故人士之子女，若需要安心就學補助者，開學資料袋中另有放置空白申請表，煩請導師協助發放。(申請表左下角務必簽名再交回)

<資訊組>

1. 115 學年度資訊組長交接，信淳正在努力學習與熟悉相關業務；如有服務不周之處，請多海涵。
2. 資訊安全宣導事項：因應各項資訊服務逐漸整併為單一身分驗證機制，一組帳號密碼即可連結多項校務與教學服務；一旦外洩，極可能造成資料與權限的毀損，且難以復原。請各位同仁定期更換密碼並妥善保管，切勿提供他人(特別是學生)使用，以共同維護校園資訊安全。

【學務處】

＜生教組＞

1. 學校即將迎接 115 學年度開學，為了讓學校周邊交通更為順暢，敬請家長接送孩童時，能夠配合以下事項：請各位開車家長在小朋友下車前，**提早準備小朋友的書包及隨身物品，勿併排停車**，車子靠邊停穩後，請小朋友小心後方來車並盡速下車，請家長在小朋友下車後請盡速駛離。並請各位家長**遵從導護志工、學校保全及義交的指揮**。
2. 另外，以下要點，請老師與家長一定要提醒小朋友在校內要保護自身的安全，謝謝。
 - (1) 請各位老師協助宣導小朋友下課時間至空曠地點玩耍。所有**走廊及穿堂請勿奔跑、玩任何球類運動**。也請各位同學勿從高樓層(2 樓至 5 樓)往下丟擲物品，也不要從低樓層往高樓層丟擲任何一類的物品。
 - (2) 同學在上下樓梯時會把樓梯扶手當成溜滑梯往下溜，這是非常危險的行為，請家長及在學校有看到的老師們規勸學生不要做出這麼危險的動作。
 - (3) 臺北市自 107 學年度起配發全市各公立國民小學學童防身警報器，請各班老師指導學生試拉警報器檢測能否發出聲響，並將警報器配掛於書包上；如有遺失或壞掉，請至學務處生教組購買，185 元 / 個，請自備零錢不找零。防身警報器新網站(<https://per-alarm.tp.edu.tw/>)宣導學生安全教育及推動防身警報器佩戴。
 - (4) 學生服裝規定如下：週三為全校便服日，著班服之班級，請依規定佩戴名牌。制服及運動服固定販賣日為每週六上午 9：00 至 12：00 入校購買，地點於至忠樓地下一樓桌球教室。
 - (5) 依據本校 115 學年度導護工作實施計畫，週三為值勤起始日，止於隔週周二放學時間。第 1 學期第 1 週為 08/31(一)、第 2 週為 09/09(三)、第 3 週為 09/16(三)。請各崗老師依導護工作細則值勤，每日填寫導護日誌，並煩請於週二放學值勤完畢後勞駕至學務處生教組交回導護日誌及簽導護輪值表。下一梯次週三開始值勤之導護交接手冊，請於週二午休至學務處生教組領取，感謝老師配合。

週別	日期	一號崗 東門南	二號崗 東門北	三號崗 201 教室	四號崗 圖書館	五號崗 北門
1	08/31~09/08	張光沂	方信宏	江家豪	林映彤	許乃方
2	09/09~09/15	王信淳	王梅軒	吳炯霄	陳冠臻	王志煌
3	09/16~09/22	廖文賢	蔡青橋	魏珍	康琨枚	王嘉德

＜訓育組＞

1. 8/31 (一) 開學日作息時間分配表

時間	作息時間分配內容	備註
8：10～8：30	始業式	全校廣播
8：35～	正式上課	

2. 本學期課後社團共開辦 **80** 班別，為便於集中管理及維護學生安全，上課教室大部分安排於**敦樸樓及至美樓**之專科教室，並於 **8/26(三)** 召開課前會議，會議中有針對教室使用部分進行說明，並請授課老師務必善盡維護保固之責，開學後會給各位同仁教室維護反應單，能拍照存證更好，請立即向訓育組反映，經轉知授課老師後若未獲改善，將計點、列入未來不續開課之名單內，課後社團上課影響老師留校備課不便之處，尚祈見諒，亦感謝各位同仁對於促進學生多元發展所付出的心力。
3. 本學期學生課後社團自 **8 月 31 日(一)** 開始上課，上課時間地點一覽表每師一張，請老師幫忙張貼於各班教室內供查詢，亦會公告在學校網站上，並提醒學生記得準時前往上課(請協助提醒**第一至二周**上課請先到**遊戲場**集合)，各班別名冊先前已公告於學校網站，請家長自行參閱，若因故無法到課，請家長上網填寫課後社團請假單，以利掌握學生行蹤，為維護學童安全，請務必配合，謝謝！
4. 校外教學申請 SOP 流程：請老師們務必於**出發前 14 日**填寫

- (1) 校外教學申請單，若要租車，再填寫
 - (2) 租車請購單
 - (3) 租車確認單 (租車金額可向總務處詢問)
 - (4) 退餐申請表，若要退餐再填寫。
 - (5) 填寫完畢請將申請表及各項資料交至學務處訓育組辦理，並請立即至總務處出納組繳交車資，繳完費用，事務組確認後才會進行傳真訂車手續。若申請之後，因故取消或改期，請至學務處訓育組填寫校外教學取消單，並重新填寫申請表，完成以上手續，謝謝大家的配合！(各班校外教學情形每週公告於敦小快報。)
5. 校隊招生簡章於 8/30 公告於學校網頁- 校務訊息，報名截止日期請參閱各團隊招生線上說明，各團隊截止日期不同最晚為 9 月 30 日，請家長至本校全球資訊網 (<http://www.thps.tp.edu.tw>) 「近期活動」「115 學年度校隊線上報名」直接線上報名。
6. 本學期模範生選拔辦法與表揚卡將於開學後發下，請老師協助在 10/16(五)前選出貴班模範生，並將名單送交學務處、表揚卡與 2 吋證件照於 10/23(五)前交至學務處訓育組，感謝各位老師的協助！學生英文姓名請以護照上英文拼字為主，或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http://www.boca.gov.tw/mp?mp=1> 【護照】【護照外文姓名拼音參考】【外文姓名中譯英系統】輸入姓名即可查詢。

<體育組>

1. 敦小運動代表隊持續訓練，歡迎大家為選手加油！
本校各項運動代表隊持續進行訓練，包含籃球、羽球、棒球、桌球等項目。感謝教練、指導老師及家長們的支持與陪伴，也期盼同學們持續秉持「認真訓練、勇於挑戰、團隊合作」的精神，在各項賽事中展現敦小孩子的活力與自信。
2. 第二屆敦化盃籃球賽圓滿完成
2026 第二屆敦化盃籃球賽順利完成，感謝參賽隊伍、裁判、紀錄台、防護人員、工作團隊及志工家長的協助，讓賽事能夠順利進行。透過比賽除了提升學生籃球運動技能，更培養孩子尊重對手、遵守規則及團隊合作的運動家精神。
3. 運動安全提醒
同學參與體育活動時，請務必穿著適合運動的服裝及運動鞋，並於活動前做好暖身及伸展。運動過程中如有身體不適，請立即告知老師，切勿勉強運動。
4. 炎炎夏日，水域活動安全第一
暑假及週末從事游泳、戲水等水域活動時，請選擇有救生員的合法場所，並遵守相關安全規定；切勿前往溪流、河川、海邊等危險水域戲水。學會游泳及基本自救能力，才能享受安全又快樂的水上活動。
5. 每天運動 30 分鐘，健康活力一百分！
鼓勵同學養成規律運動習慣，可以利用下課、放學後或假日進行跑步、跳繩、騎自行車、球類等活動，每天累積至少 30 分鐘身體活動時間，讓運動成為生活的一部分。
6. 體育組小提醒：
 - (1)  愛運動，身體好！
 - (2)  勤練習，進步多！
 - (3)  守規則，尊重對手！
 - (4)  勇挑戰，超越自己！

<衛生組>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推動營養午餐免費政策補充 Q&A 一覽表

115 年 7 月 8 日訂定

序號	關鍵字	Q 常見問題	A 回應文字
1	餐費標準	在實施免費營養午餐後，學校還能額外加碼補貼提高餐食標準嗎？	不行。全面實施免費午餐後，餐食價格與標準採取定額補助，以期落實教育平權之政策初衷，學校不宜私自加價提高餐食標準。
2	補助標準	學生參加校外活動，當天也能享有免費營養午餐？	本政策係由各校建置營養午餐供餐體系，故學生於供餐日參與戶外教學、畢業旅行、隔宿露營、畢業典禮、校慶園遊會等校外活動，而未於學校享用營養午餐，均應回歸學生家長自備餐食或自費購餐。
3	補助標準	私立國中小是否也會納入免費營養午餐範圍？若私校原有餐費較高，政策施行後是否會導致午餐品質下降？	本政策適用於私校有提供營養午餐，且該生有參加該校營養午餐者，國小每生每餐 70 元、國中每生每餐 75 元，由私校 114 學年度家長每餐應繳費用中扣抵，家長僅需負擔差額，不會降低現有午餐品質
4	補助對象	屬於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類型（個人、團體及機構）學生，也能享有免費營養午餐嗎？	為建立穩定之校園午餐供應系統，營養午餐免費以「學校」為補助對象，適用範圍為公私立國中小（包含國立學校、完全中學國中部及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校）。依高中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成立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團體或個人，非本政策適用範圍。
5	補助對象	就讀完全中學國中部的學生，如果自行到校內熱食部購餐，也可以享有免費午餐嗎？	不可以，完全中學國中部學生須參與學校統一供應之營養午餐，始得享有免費營養午餐；如改至校內熱食部自行購餐，則不適用免費午餐，需自行負擔餐費。
6	特殊情況	學生或家長如果不想參加學校提供的免費營養午餐，可以維持自己帶便當的方式嗎？	可以，仍會保留學生自帶便當的彈性。
7	特殊情況	學生自行帶便當的話，學校可以退給學生營養午餐費用的補助金嗎？	不可以。學生可以自行選擇是否參加學校營養午餐，有參加學校營養午餐者，可免費提供。 若學生自行攜帶便當或自備午餐，並沒有提供營養午餐補助費用。
8	特殊情況	如果學生對於特定食材過敏或有特殊飲食需求怎麼辦？	學生如果對食材有過敏或葷素等特殊飲食需求情形，請學校盡量協助與團膳業者協商調整適當餐點內容，以利餐點內容統一安排。
9	特殊情況	如果符合安心就學計畫之清寒學生未留校用	本政策係由各校建置營養午餐供餐體系，故個案學生未於學校享用營養午餐，均應回歸

		餐，得否以現金補助辦理退費？	學生家長自備餐食或自費購餐，不應將餐費另以現金補助方式發放。
10	行政流程	完全中學高中部若有調整餐價需求，是否仍須報請教育局備查？	一、依據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午餐供應執行要點第 17 點規定，學校如有調整午餐費用需求，單次調增以十元為上限，並應於招標作業前，由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依本局公告之學校午餐調價原則進行成本分析，針對訂餐學生辦理普遍性意願調查，回收達七成以上，其中六成以上同意，經午餐供應委員會（午餐群組則為群組午餐供應委員會）確認後函報本局。 二、本市自 115 學年度起將全面實施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免費營養午餐政策，所需費用均由市府編列預算全額支應，完全中學國中部已無現行辦理家長意願調查及調增價格流程之適用。 三、惟本市所轄完全中學仍兼設有國中部與高中部，考量高中部學生之營養午餐仍維持自費訂購模式，高中部未來若有調整午餐價格需求時，仍應依照現行調價機制，經現行招標或團膳廠商提出成本分析、午餐供應委員會初審、完成家長意願調查，並於決議後檢附相關會議紀錄與統計資料，報本局核備後方可作為招標價格。 四、綜上，完全中學高中部仍應依照現行調價機制辦理；若高中部未獲同意調增價格，則應就現行餐食標準與所屬業者洽談溝通或分別採個別標案方式辦理，以個別符應各教育階段學生餐食標準及飲食權益。
11	行政流程	學校受領之免費營養午餐所需經費如何請撥及核銷？	依各校前一學期末學生數與全日課供餐天數計算，並由教育局於學期初預撥 80% 總經費需求（國、私立學校須先行報送經費明細表核定），學校依既有午餐經費流程辦理，於學期末再由學校依實際所需總經費報請教育局撥足。
12	行政流程	國小半日課程統一延後 12 時 40 分放學，是否可以強制學生留校用餐？學生家長可以要求提前離校嗎？	不可以強制要求學生留校用餐，但針對有提早離開學校需求者，可請家長配合填寫外出單等文件。
13	行政流程	國小半日課程學生留校用餐，學生家長可以於學期間調整用餐意願	半日課程學生家長留校用餐採自由意願，並以學期為單位調查學生家長用餐意願，學生家長若經學校審核通過屬不可抗力因素（如

		嗎？	長期請假、家庭變故、長期性課後活動安排考量等)，方得於學期間臨時性調整用餐意願。
14	行政流程	如果學生家長半日課程無意願留校用餐，須提前離校，會影響學生出勤率嗎？	不會影響學生出勤率，請學校向家長妥善說明提早離校非屬請假性質。
15	午餐指導費	教師領取午餐指導費基準為何？是否還可以額外享有免費營養午餐嗎？	基於尊重教師用餐習慣與現況，修正取消實施計畫規劃之免費供應營養午餐條款，並將午餐指導費自 115 年 9 月起由每月 500 元調整為 2,000 元，提供教師選擇自行評估繳納餐費享用校內營養午餐，以最大化照顧學校教師實際用餐需求。
16	午餐指導費	臺北市立國中小「午餐指導費」各校「午餐承辦人員」定義為何？核給人數是否有上限？	各校午餐業務承辦人員，係指實際執行學校午餐業務相關工作之人員（如承辦業務組長、營養師或午餐秘書等），包括餐飲衛生督導管理、午餐時間巡餐與用餐狀況處理、廚餘管理等事務，其補助人數依學校班級規模核定，班級數 20 班以下核發 8 人，班級數 21 至 40 班核發 10 人，班級數 41 班以上核發 12 人。
17	午餐指導費	導師請假時，該日午餐指導費均由代導教師領取嗎？領取金額如何計算？	導師負有入班督導學生用餐之責，故提供午餐指導費；導師請假時，導師費及午餐指導費均由代導教師按當月日數平均值領取。

＜健康中心＞

- 班上若有新轉入生，請學生將註冊時所發之健康狀況及緊急聯絡調查表、健康檢查記錄卡(黃單)、含氟漱口水同意書共 3 項填寫完畢，盡速交回健康中心。
- 請二~六年級導師於 8/31 早自習派人至健康中心領取以下單張：

- | |
|--|
| (1) 健康中心開學注意事項
(2) 健康狀況及緊急聯絡調查表(綠卡)
(3) 環境消毒記錄、漂白水消毒桶、漂白水
(4) 含氟漱口水公杯、小杯
(5) 口腔宣導單張 1 份、潔牙宣導貼紙 2 份 |
|--|

(單張短缺請與健康中心聯絡，感謝您的配合。)

- 【健康狀況及緊急聯絡調查表】二~六年級導師請轉發家長填寫後，於 9/9 (三)前繳回健康中心，三~六年級資料若無異動，可請家長直接勾選『同去年』即可，繳交前請檢查是否都有家長及導師簽章，本表需使用至畢業，請妥善保存，謝謝。

【總務處】

- 請導師協助宣導節電節水觀念，使用水龍頭完畢務必關緊開關，離開教室請關閉電燈、冷氣，避免資源浪費。

2. 本學年度遊覽車仍採預約訂車模式，請老師校外教學二周前提出申請，以利總務處辦理後續作業。
3. 本校 115 學年度地下停車場汽車收取停車使用費每學期 1440 元，機車免費，停車費用自薪資帳戶扣除，本校教職員工如有停車需求，請洽總務主任。如有更換車輛車號，請務必通知總務處，謝謝配合！
4. 怡心軒.圖書館.教具室等處設有影印機，密碼已個別通知，請妥善保管。
5. 四聯單總表請於 9/4 前交回出納組，提醒家長繳費期間 9/18~10/1。
6. 五年級課桌椅已更新，各年級課桌椅不足請洽總務處。
7. 修繕事項請至員工入口網/校務/設備修繕填報。
8. 保全人員 19：30 會逐棟關鐵捲門、電燈及保全設定，請同仁準時下班，以免被關及觸發警報。
9. 請老師提醒小朋友放學前檢查書包，總務處鑰匙為處理公務事務使用，不開放小朋友借班級鑰匙。
10. 請同仁勿丟棄物品於西.北門通道。
11. 開學後工程尚有至忠西側外牆未完成，預計 9/28 完工，到操場請由升旗台兩側進出。遊戲場工程預計 10/28 完工。大辦公室後面教師專業發展空間工程預計 9/1 開工、10/15 完工，造成不便，敬請見諒。

【輔導室】

<資料組>

1. 本學期學校日訂於 115/9/12（週六）上午舉行。相關資料包含「學校日會議簽到及會議紀錄表」與「班級家長代表填寫單」，已置於各班導師開學資料袋中，如有短少請洽輔導室資料組。另，學校日各處室報告不提供紙本資料，各項資料電子檔將於活動前提供給各班導師，並同步公告於學校網站，請老師、家長自行下載參閱。
2. 有關學校日選出之班級家長代表名單、會議簽到及會議紀錄表，請一年級導師協助 9/4（週五）前及二~六班導師最晚於 9/15（週二）前送回輔導室資料組以俾彙整召開家長代表大會。
3. 各班之開學資料袋中提供學生輔導紀錄（輔導卡 A 表-教師及學生版）：本表須每年填報一次，惠請導師協助將學生用 A 表發下，請學生填寫完成後，收回並將資料登錄到校務行政系統「學生輔導資料 A 表」中；教師版為供導師參考用，紀錄每位學生五大項「生活學習適應」情形，並同樣登錄至系統中。敬請各班導師於期末 116/1/20（週三）前完成登錄。
4. 9/1（週二）音樂班術科共同課開始上課，9/7（週一）音樂班週一主副修個別課程開始上課，9/9（週三）音樂班週三主副修個別課程開始上課。
5. 115 學年度臺北市學生音樂比賽報名時間為 8/31（週一）9:00 起至 9/10（週四）23:59 止，統一線上報名。請欲報名之學生至臺北市五項藝術比賽網站詳閱實施計畫（簡章），並請務必於期限內報名完成，逾時不予受理。
6. 115 學年度家長代表大會訂於 115/9/19（週六）上午召開。

<輔導組>

1. 新生參觀及學校日活動將於 8/29（六）舉辦，感謝一年級老師及各處室的協助。
2. 8/31（一）開學日當天，感謝各處室行政人員協助新生入學及放學，感謝志工家長協助維持秩序。
3. 8/31（一）~9/30（三）每日上午 7 時 50 分至 8 時 40 分是「新生友愛小天使」到各班服務的時間，感謝六年級老師協助推薦學生，也煩請一年級導師給予指導。
4. 班上如有新轉入生，麻煩導師能在班上介紹新同學，鼓勵大家接納他，並安排 1~2 位熱心助人的同學協助他了解學校環境及作息，如有任何問題也可尋找輔導組協助，謝謝！
5. 開學時輔導組會給三、五年級導師班上需特別關懷學生的名單，請老師給予學生關注與留意，謝謝！

6. 本學期輔導室專輔老師有邱富琇老師及薛喬方老師提供師生輔導諮詢的服務，歡迎洽詢。
7. 敦化國小 115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徵件比賽--「多元共融性別尊重無界線」，比賽辦法已於上學期末公布於學校網站-競賽活動區，作品請於 9/9（三）前交至輔導組。

＜特教組＞

1. 本學期資優班學校日座談時段為 9/12（六）10：00～12：00；多元班學校日為 9/12（六）10：30～12：00。
2. 發下一～六年級接受特教服務學生名單，請級任老師妥善保存，並協助轉發給貴班科任老師，謝謝您。
3. 申請免修課程、部分學科加速、全部學科同時加速及部分學科跳級者，請檢附鑑定資料及學習輔導計畫，於 9 月中前向特教組提出申請，實施要點及相關申請表件請於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網站＞北市概況＞資優工作手冊（<https://trcgt.tp.edu.tw/>）下載，請把握申請期程。
4. 因應特殊教育學生及幼兒鑑定辦法第 11 條、第 26 條規定之修正，為協助各教育階段教師、學生、家長及主管機關了解學習障礙之鑑定，教育部特委託學者專家編撰修訂旨揭手冊，並拍攝說明影片。
(1) 旨揭手冊及說明影片之查詢路徑如下：手冊請至「相關選單→下載專區」（<https://gov.tw/RQ3>）下載；說明影片請至「相關選單→特教影音」（<https://gov.tw/jw4>）觀看。
5. 二、四年級如有已經過醫療和輔導之轉介前介入，而仍有嚴重學校適應困難的學生欲提報特教鑑定，老師們可於期初這段時間與家長做溝通、討論、蒐集相關醫療、學習資料等，並確定家長申請意願。
6. 恭賀本校資優班王英婷老師榮獲臺北市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優良教材教具及教案評選—資賦優異類國小組佳作。

【人事室】

人事室宣導事項：

宣導事項	說明	備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自即日起開始申請	1. 子女就讀高中(職)以上者，請繳交申請書及繳費收據與學雜費明細(影本請簽名)1 式 1 份。 2. 夫妻同為公教人員者（包括離婚、分居者），其子女教育補助應自行協調由一方申領，不得重複請領。 3. 子女讀夜校者，須另檢附無職業切結書。 4. 如為在本校第一次申請者請檢附戶口名簿影本並簽名。 ※有關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注意事項如下：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附表九「子女教育補助表」，公教人員子女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子女教育補助。但不包括領取優秀學生獎學金、清寒獎學金、民間團體獎學金及就讀國中小未因特殊身分獲有全免(減免)學雜費或政府提供獎助者： (一)全免或減免學雜費(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費補助)。 (二)屬未具學籍之學校或補習班學生。 (三)就讀公私立中等以上學校之選讀生。 (四)就讀無特定修業年限之學校。	1. 基於政府學雜費補助不重複請領原則，若貴子弟同時具有各類就學費用減免辦法或其他部會助學補助等方案之資格，得依當事人意願自行擇一擇優辦理。 2. 考量該方案係逕於註冊繳費單直接扣減 1.75 萬元，當事人未能事先選擇，且各學校受理繳回作業時程不一，爰為免影響軍公教人員請

	(五)已獲有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條例享有公費、減免學雜費之優待。 (六)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獎(補)助。 ※另行政院通過「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依前開原則此方案不能與「公教子女教育補助」同時領取。 私立大專院校：每學期定額減免學雜費新臺幣 1.75 萬元（以下簡稱教育部補助款），並已直接於註冊繳費單扣減。 公私立高中職學費全免費。 收件截止日期： 第一梯次 115 年 9 月 23 日 第二梯次 115 年 10 月 13 日	領子女教育補助之權益，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受理同仁申請私立大專校院子女教育補助之彈性做法如下：<u>對有意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者，人事室仍會先行受理，並提醒教師應繳回教育部補助款。</u>
「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系統」已於差勤系統建置連結	「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系統」已於 WebITR 機關內部差勤系統建置連結，赴陸港澳同仁申請出國假單時，可同步於申請假單頁面點擊連結進行動態登錄，歡迎多加利用。 	
本校教職員工出國申請流程	請各位同仁詳閱出國申請流程，如有安排出國請於期限內填妥「赴陸申請書」或「出國請示單」，並至差勤系統申請「出國或赴大陸」假單。 ※教職員工出國申請流程，請詳參 TEAMS 公告。 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  赴陸港澳注意事項： 	出國行程如有跨假日，送差假單時請包含假日一起送單。
反賄選宣導	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九合一選舉將於 115 年 11 月 28 日投開票。選舉類別涵蓋直轄市長、直轄市議員、縣（市）長、縣（市）議員、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村（里）長及原住民自治區區長、區民代表等 9 項選舉。請恪遵「反賄選」觀念，拒絕賄選、勇於檢舉賄選，共同維護乾淨選風。	反賄選-轉動篇-國語

宣導標語

- ◆不收禮、不買票，公平選舉最重要。
- ◆拒絕賄選從你我做起，乾淨選舉全民同行。
- ◆拒絕賄選行為，共創廉潔校園。

宣導短片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V_aS4pJh_qc

(反賄選-轉動篇-國語)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VVdT23R4Ao>

(反賄選-願景篇-國語)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sa4kBqZkudU>

(反賄選宣導-30s-國語)



反賄選-願景篇-國語



反賄選宣導-30s-國語



行政中立 宣導

為避免長官及同仁不諳法規，致生違反行政中立相關規定而受懲處之可能，請務必嚴守行政中立：

- (1) 教育基本法第6條規定，教育應本中立原則。學校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從事宣傳或活動。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學校亦不得強迫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及學生參加任何政治團體或活動
- (2) 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以下簡稱行政中立法）第13條規定：「各機關首長或主管人員於選舉委員會發布選舉公告日起至投票日止之選舉期間，應禁止政黨、公職候選人或其支持者之造訪活動；並應於辦公、活動場所之各出入口明顯處所張貼禁止競選活動之告示。」
- (3) 行政中立法第9條規定，公務人員（按：不論上下班時間）不得為支持或反對特定之政黨、其他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動用行政資源編印製、散發、張貼文書、圖畫、其他宣傳品或辦理相關活動；所稱行政資源，指行政上可支配運用之公物、公款、場所、房舍及人力等資源。（例如：學校不得於校舍或利用聯絡簿、親師溝通群組等行政資源張貼、散發政黨或公職候選人相關之活動宣傳資訊）。

宣導標語

- ◆ 行政依法辦理，公務保持中立。
- ◆ 落實行政中立，維護民主法治。

115 年性別主流化與性騷擾防治研習公告	◆ 公務依法辦理，行政保持中立。 1.依臺北市政府 114 年 12 月 23 日府授人考字第 1140161068 號函，115 年度本校全體教師及職員工，皆須完成以下研習時數： (1) 性別主流化議題研習：3 小時 (2) 其中性騷擾防治須達 1 小時 2. 研習管道推薦： (1) 台北 e 大: https://elearning.taipei/mpage/login (2) E 等公務員學習平台： https://elearn.hrd.gov.tw/mooc/index.php 請同仁依自身需求及時間規劃完成，並保留學習證明備查。	★敬請大家踴躍參與，落實職場性平！ 台北 e 大:  E 等公務員學習平台: 
-----------------------------	--	--